

广东省政府采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计划编号：**441201-2023-01700**

采购项目编号：**GXZB-2301ZQCG012**

项目名称：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采购人：肇庆市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肇庆市林业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1201-2023-01700

采购项目编号：GXZB-2301ZQCG01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014,399.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014,399.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1(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120天内完成。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件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xgcxm.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肇庆市林业局

地址：肇庆市端州区人民南路24号

联系方式： 0758-226093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112号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二

联系方式： 0758-25667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小姐

电话： 0758-256678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建设目标

1.1.1 总体目标

本项目旨在加强肇庆市林业局信息化基础设施，提高森林资源监管水平和生态管护能力，并推进肇庆市森林资源管理和绿化治理能力向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发展。项目依照2020年7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实行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广东省《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要求，通过林长制为抓手建设本项目，为全市推行林长制提供支撑服务。项目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等新技术、新思维突破制约林业信息化建设的瓶颈，将传统的以行业管理为导向的信息化建设思路，转变为以信息服务为导向的建设思路。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助理肇庆市全面推行落实林长制，使肇庆市的资源保护与监测能力明显提高，大力加强肇庆市各种资源的保护力度，营造和谐的自然环境、更大程度的为今后的生态资源保护、科普宣教以及科研工作提供服务。

(一) 打造智慧“林长一张图”

依托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森林资源管理方面的创新应用，形成全覆盖、一体化、智能化的智慧林长制管理体系。利用本项目，实现全市森林资源信息资源的共建共享、统一管理和服务等；为实现全市林长制系统互联互通、信息共享提供支撑；依托本项目，为林业主管部门和林长提供网络化、智能化、最优化的科学决策服务，政务管理更加科学高效。

(二) 不断深化管理体系

全面加强森林资源监管保护，依托移动互联网，巡护人员可以借助移动APP进行资源保护发展目标和森林防火、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监管保护。各林长和林业主管部门依托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手段，全面了解森林监护情况，实现对森林资源的实时有效监管，为提高宏观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提供技术保障；建成后项目，及时掌握森林资源监管情况，实时可以了解森林事件发生和下发任务，通过事前可以进行任务上报。事发和事中可以通过事件管理进行森林资源事件发生协同处理，事后可以进行考核，实现对林长制事件闭环处理。加强对森林资源保护有利于不断深化生态价值体系。

1.1.2.本期目标

本期本项目建设目标主要包括六大方面，具体如下所示：

- (1) 通过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形成统一的网格化分区管理，实现林长管理目标责任制，加强资源监管。
- (2) 建立和完善林长制组织架构和管理标准体系，实现信息和管理的“上传下达”。
- (3) 通过建设林长制绩效考核功能，建立健全林长制绩效考核流程和考核规范，通过绩效考核和奖励措施提高各级林长及护林员的积极性和提升责任感。
- (4) 通过事件上报、任务下发等管理功能，加强突发事件处理及应急协调指挥管理能力，实现各类生态灾害安全可控。
- (5) 通过肇庆市林长制工作交流和信息共享平台，各区县可以在平台发布和共享林长制工作建设先进经验和最新动态信息。

1.2 项目采购需求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软件需求				
1	智慧林长综合管理（PC端）	项	1	
2	智慧林长综合管理（粤政易）	项	1	
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硬件需求				
A、控制系统				
1	二合一主控制系统	1	套	
B、网络安全				
1	操作系统	15	套	
2	GIS平台	1	套	
3	定制数据库	3	套	
4	配套数据库-集群中间件	1	套	
其它服务				
1	安全测评服务	项	1	
2	二级等保测评	项	1	
3	密码测评	项	1	
4	验收测评服务（含软件开发功能点评估、交付使用等）	项	1	

二、用户需求

2.1.应用支撑平台和应用系统建设需求

PC端业务需求

2.2.1.网格管理

网格管理基于**GIS**技术，结合影像，落实林长的边界网格区，实现对管理空间的分层、分级、分区域管理与信息的传递与调度。

2.1.1.1.森林资源网格化管理

基于网格化技术，实现对森林资源网格化信息展示与维护，展示森林资源概况信息，可以通过历史数据和图层叠加技术查看森林资源概况信息。

2.1.1.2.网格化一长两员信息展示

基于网格化，实现对一长两员信息管理，主要对林长、护林员、监管员、执法员信息展示。

2.1.1.3.年度任务网格化管理

基于网格化，结合工作任务和林长，构建林长工作任务网格化，实现对网格内林长工作任务信息展示与查询。

2.1.1.4.年度考核网格化管理

基于网格化，结合考核任务和林长，构建林长考核任务网格化，实现对网格内考核任务信息展示与查询。

2.1.2.林长事务

林长制事务管理包括林长组织机构及责任区管理、林长信息管理、护林员信息管理、任务管理、事件管理、绩效考核、综合数据。

2.1.2.1.工作台

工作台包括林长辖区内各类事务处理信息（待办信息、待阅信息、巡护工作信息、事件处理信息），待办信息、待阅信息及绩效考核信息。

2.1.2.2.林长令

对下级林长和林长办下发林长令文件。下发完成后，可以对下发林长令进行查看和查询。

2.1.2.3.我的工作

林长查看自己总体工作情况（巡护工作、事件处理、任务处理、考核管理）。

2.1.2.4.年度任务

实现上级林长对下级林长下发年度任务，是管理的重要构成部分。实现对任务的执行的跟踪、查询。

2.1.2.5.事件管理

事件管理主要是指护林员及村林长在巡林过程中发现的各类事件进行上报管理。主要功能包括事件上报、事件处理、事件归档等内容。

2.1.3.护林管理

2.1.3.1.护林员巡护任务

下发和更新维护护林员巡护任务及周期频率，查询统计护林员巡护情况。

2.1.3.2.巡护人员

巡护人员管理主要是对巡护人员信息进行管理。巡护人员是护林管理基础，可以对巡护人员信息进行录入和批量导出和导入。

2.1.3.3.巡护案件

巡护案件主要是指护林员在巡林过程中发现的各类事件进行上报管理和处理。

2.1.3.4.管护区管理

管护区是护林员巡护的责任区域，在地图上统计管护区数量和展示管护信息。

2.1.3.5.巡护轨迹管理

对护林员轨迹信息进行日常维护管理及查询回放。

2.1.3.6.巡护考勤管理

对护林人员每日及每月巡护记录进行维护管理，并可以进行查询统计生成月度报表。

2.1.4.年度考核

年度绩效考核包括上级林长对下级林长考核。

2.1.4.1.考核设置

对下级设置考核内容和考核指标。

2.1.4.2.考核内容

根据考核设置的指标内容和分值，上传考核细则，下发考核任务。

2.1.4.3.考核自评

根据上级下发的考核任务和考核细则进行自评打分，提交给上级进行核查。

2.1.4.4.核查评分

自评分提交之后，核查人员对年度自评分和佐证材料进行核查，核查完成后提交生成核查成绩，包括核查分录入、退回、提交功能。

2.1.4.5.考核排名

提供责任区考核成绩排名及年度分数查询信息。

2.1.5.日常管理

2.1.5.1.林长信息管理

对林长组织架构及人员名单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林长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2.林长办信息管理

对林长办组织架构及人员名单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林长办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3.护林员信息管理

对辖区护林员人员名单及责任区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护林员人员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4.监管员信息管理

对辖区监管员人员名单及责任区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监管员人员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5.执法员信息管理

对辖区执法员名单及责任区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执法员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6.警长信息管理

对辖区警长人员名单及责任区进行管理，可以查询查看警长人员信息的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导入等操作。

2.1.5.7. 巡护任务信息管理

对林长巡护任务进行创建和下发，同时林长在此接收自己的巡护任务，并按照巡护任务进行巡护。省级林长办发给省级林长，市级林长办发给市级林长，区县级林长办发给区县、镇、村级林长。下发任务还需要选择林长类型，根据不同林长类型发给不同的林长。

2.1.5.8. 公示牌管理

区域内公示公告牌详细信息、位置信息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等维护管理。

2.1.5.9. 林长会议管理

管理人员可以发起和新建林长工作会议，会议信息包括：会议主题，会议时间，会议内容，会议地点、参会人员选择，会议附件等相关信息；主要功能包括会议内容添加，审核、修改、删除、查询等功能。

2.1.5.10. 信息发布

发布林长制相关工作动态、政策法规、通知公告、沟通交流。

2.1.6. 综合数据

展示各级区域林长责任人，森林资源数据、护林数据、绩效考核数据。

2.1.7. 系统管理

2.1.7.1. 机构管理维护

可以自定义设置组织机构，允许系统用户对机构添加、修改、删除、查询等相关操作，用户首先需要添加根机构，才能添加子机构，添加并保存完成后，新的机构信息自动生成。

2.1.7.2. 用户信息维护

用户可以查看通过列表查看用户的姓名、登录账号、帐号类型、角色、手机号、职务等信息，也可以操作添加成员、转交工作、重置成员账号密码、编辑成员信息、删除成员等相关操作。

2.1.7.2. 用户角色维护

一个角色，就相当于一个权限包。管理员给每个成员创建帐号时，都需要选择成员的角色。我们支持根据需求自定义角色，并赋予他不同的权限。例如管理员角色，可以设置系统的基础信息。同时支持多角色授权管理，当一个成员被授予了多个角色时，该成员所用的权限是多个角色授权的最大集合。

2.1.7.3. 功能权限维护

功能权限维护根据业务相关情况，用户可以查看自己在数据权限、数据分析、用户群、自定义查询、概览、预置概览模块的权限明细。当不能查看某些数据、或不能使用某个功能时，可以查看个人中心的权限明细，确认是否有查看、使用权限。

2.1.7.4. 数据字典维护

整理相关开放数据、应用、接口要用到的数据字典，归类。实现数据字典的增、删、查、改。

2.1.8.. 林长应急辅助系统

2.1.8.1. 防火网格管理

防火网格（网格内包括林长、护林员、监管员、防火资源分布、古树名木分布、火点树种情况信息等）。

2.1.8.2. 火情管理

自行添加火点、删除火点、查看修改火点、火点合并。

2.1.8.3. 火情预警

火灾现场填报与共享、林长及指挥人员通过移动端（林长APP）实时掌握现场共享的火情信息。

2.1.8.4. 防火监控

对接防火监控防，能够在PC端，可以快速查看和查询防火监控点。

2.1.8.5. 防火视频管理

采集好防火监控设备的视频信息，对该防火视频信息进行调度查看和查询。

2.1.8.6. 防火力量

防火力量主要由防火机构的相关人员组成，可以通过系统进行防火力量统一调度与管理。

2.1.8.7.防火物质

基于信息化对防火物资进行统一管理和统一调度，防火物资主要包括防火物资库、防火隔离带、防火检查站、瞭望台、储蓄池、重点防护设施。

2.1.9.接口管理

2.1.9.1.外部接口管理

本项目PC端通过接口管理，实现对外部接口获取肇庆市生态公益林更新信息、粤政图肇庆市矢量图信息、肇庆市林地小班更新信息、肇庆市古树名木数据、肇庆市粤政图基础分布数据等相关数据。

序号	接口模块	内容概述	周期频率	备注
1	肇庆市生态公益林更新	获取国家一级公益林、国家二级公益林、国家三级公益林、省级地方公益林、其他地方公益林等公益林更新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2	粤政图肇庆市矢量图	获取林业矢量图层、坐标、高程、行政区划、基础地理要素等粤政图肇庆矢量图相关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3	肇庆市林地小班更新	获取镇、村、区域编码、树种面积、树种个数、年份等林地小班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4	肇庆市古树名木数据	获取古树名木-行政区划代码、中心坐标点、古树名木数量、行政区划等级、更新时间等相关古树名木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5	肇庆市粤政图公共基础数据	获取道路网、水域、水系、河流分布图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2.2.移动端应用需求

林长移动办公系统是林长移动办公系统，包含林地巡检、信息上报、任务下发、责任区考核、信息查询等功能。

2.2.1.资讯信息

2.2.1.1.林长资讯

浏览、学习、查询关于林长制工作动态，方便林长及时了解各地动态。

2.2.1.2.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展示区域，展示通知公告标题及发布时间，发布单位等信息。用户可以直接查看和预览通知公告内容。

2.2.1.3.林长令

林长令用于各级林长查看上级林长发布的林长令信息。

2.2.1.4.政策法规

可以通过移动端进行对政策法规信息查看和查询，以便了解林业相关政策法规内容信息。

2.2.2.GIS地图功能

2.2.2.1.林长名录

展示登录用户管辖的林区林长信息，包括下级林长信息、上级林长信息。

2.2.2.2.古树名木

展示登录用户管辖的古树名木信息。

2.2.2.3.绩效考核

展示登录用户管辖的绩效考核信息。

2.2.2.4.林地资源

根据所在区域的已有林地数据情况，将林地信息数据在图层展示。可以按小班林地数据展示。

2.2.2.5.公示牌

根据所在区域的已有公示牌数据情况，将公示牌数据在图层展示。

2.2.3.工作台

2.2.3.1.林长巡林

实现林长在线巡林、巡护记录及轨迹回放功能。

2.2.3.2.事件处理

包括林长和林长办的待办、已办、待阅、已阅、督办等信息。

2.2.3.3.林长巡护任务

根据所在区域的巡护任务数据情况，展示林长巡林任务信息。

2.2.3.4.林长巡护轨迹

可以记录各级林长巡护轨迹，无信号时可正常巡工作，数据不会丢失，信号正常后数据自动上传，无需管理。

2.2.3.5.巡护事件上报

林长在工作时发现情况，可拍摄现场照片（系统自动定位地理位置）在移动端选择上报，在上报页面可选择上报给上级林长和业务主管部门，根据紧急程度，可使用短信提醒，保障上报信息的紧迫性、时效性。

2.2.3.6.林长巡护记录

各级林长可以通过粤政易端进行日志内容填写，可以记录各级林长巡护心得，各级林长可以编辑、修改、删除巡护日志信息，巡护日志内容能够支持文本、图片，可以通过时间节点查看和查询日志详细信息。

2.2.4.个人事务

包括巡护任务信息、我的林长信息、我的履职信息、收藏信息、意见反馈信息。

2.2.4.1.信息设置

个人信息、头像、密码等设置修改

2.2.4.2.考核统计

对下级林长护林员进行考核汇总。

2.2.4.3.上报功能

林长和护林员在工作时发现情况，可拍摄现场照片（系统自动定位地理位置）在移动端选择上报，在上报页面可选择上报给上级林长和业务主管部门，根据紧急程度，可使用短信提醒。

2.2.4.4.任务功能

可接受下级林长、护林员上报的审批任务和上级林长下发日常任务，也可以实现对下级林长、护林员指挥调度下发任务，是林长管理的重要构成部分。

2.2.4.5.责任区

展示林长责任网格信息。

2.2.4.6.报表统计

提供护林员、林长巡护等报表数据统计功能。

2.2.4.7.信息共享

提供火情信息共享功能，供林长实时查看火情进展信息。

2.2.4.8.林长名录

提供各级林长信息及责任区查询，可以查看下级林长履职工作详情。

2.3.数据库建设需求

2.3.1.数据内容

根据业务应用的分析需求，提出分析业务对数据内容集合的需求，包括数据集的数据结构和数据内容。

2.3.1.1.数据结构

数据结构方面，平台采用分层的数据应用层次结构。数据层设计以业务主题为主线，采用“自顶向下、主次分明、逻辑有序、关联延伸”的数据建设思路，将结构化与非结构化以及半结构化数据融为一体，以统计数据连接具体的业务数据，以宏观数据关联具体的微观信息，以总体

数据衔接相应的结构数据，结合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长一张图专题库，结合任务管理、绩效考核、轨迹数据库三大主题库，同时建立林长制部门数据库和文件存储数据库等各项业务提出数据分析及采集需求，支持服务层从全市及全国视野高度，分析评估我市林长制森林资源的情况和态势，解决当前统计分析中存在的“站位不高、缺乏系统设计、深度分析不足、对比分析不够、前瞻分析不强”等问题。

2.3.1.2.数据内容

本项目数据资源信息量主要包括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三大类。建设林长制的专题库和主题库以及林长制部门数据库和文件存储数据库。

1.林长制主题库

林长制主题库数据内容包括轨迹数据、任务管理、绩效考核相关数据信息。

2.林长制专题库

林长制专题库数据内容包括林长一张图数据、森林防火事件、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事件等相关数据。

3.林长专题数据库

林长专题数据库内容包括林长数据、护林员数据、林长制资讯信息相关数据。

4.文件存储数据库

文件存储数据库内容包括林长制关联图片、视频、音频、文本文档、WORD、PDF、HTML、EXCEL文件等相关数据。

2.3.2.数据采集

2.3.2.1外部系统接口数据需求

以数据分析的应用场景出发，本项目平台预计需要共享来源于省林业局、市政数局、市自然资源局的5项数据。如下所示：

外部系统接口需求清单

序号	数据需求内容	期望获取方式	需求原因	所需信息资源名称	信息资源来源部门	期望数据更新频率	期望的大数据服务
1	肇庆市古树名木分布图和古树名木详情数据	实时接口	林长和监管员掌握古树名木信息	地理空间数据及详情数据	省林业局	每年	查询
2	肇庆市高清影像图	实时接口	作为林长制综合管理平台影像基础图层	地理空间数据	肇庆市自然资源局	每天	查询
3	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数据	实时接口	为林长提供网格内森林资源数据小班信息	空间地理信息	省林业局	每年	查询
4	粤政图矢量图层（肇庆市）	实时接口	作为智慧林长平台行政区划底图	矢量图层、空间地理信	市政数局	每年	查询
5	粤政图公共基础图层数据（肇庆市），包括道路网、河流分布、水域水系、高速公路。	实时接口	作为智慧林长平台公共基础数据图层	矢量图层、空间地理信	市政数局	每年	查询

2.3.2.2.系统外部接口数据需求

本项目实现与广东省林业局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及下属各区县林业部门数据交换与共享，实现部分数据共享交换服务。

2.4.整合共享与业务协同需求

2.4.1数据资源共享

本项目数据资源共享内容参考数据资源目录。

2.4.2.业务协同

2.4.2.1与外部业务系统的协同

本项目与广东省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对接。

2.5.公共类服务需求

为实现向群众、企业提供一体化政务服务的目标，本项目与政务服务网业务协同对接和粤政易对接，通过政务服务网对接林长制投诉窗口进行业务办理

2.5.2.公共支撑平台服务能力需求

2.5.2.1统一身份认证

2.5.2.1.1公共支撑能力概述

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是“数字政府”的重要基础平台，也是政府信息化改革公共支撑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省直部门、地市不允许自行建设认证平台，对于已自行建设认证平台的部门和地市，将逐步整合账户信息，进而实现全省统一身份认证账户库。新建业务系统必须接入省统一身份认证中心，使用统一账号体系；已有账号体系的业务系统需要完成账户信息共享工作，实现接入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2.5.2.1.2.本次项目的应用场景

面向市林长制工作相关政务人员，提供统一的组织机构信息管理和用户账户管理，基于分级管理机制为每个政务人员提供统一的账户，政务人员在各个业务系统中均可使用统一的账号进行登录。按国家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的相关对接规范，采用协同模式实现与国家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的对接。

2.5.2.2.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

2.5.2.2.1.公共支撑能力概述

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实现市、县二级政府部门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需求，能力支撑范围覆盖市、县级中心节点。

2.5.2.2.2.本次项目的应用场景

本次项目系统通过与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的对接，可以将本次项目系统产生的数据有条件的共享到其它市直部门，同时经过数据单位的授权，本次项目系统也可通过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将产生的数据有条件共享到其它厅局。

2.5.2.3.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管理

2.5.2.3.1.公共支撑能力概述

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管理定位主要是形成一套政务大数据中心的目录体系及管控机制。同时，目录体系也是构建全市一体化（市县）政务大数据中心的核心要素，目录互认是一体化操作的首要步骤和关键环节。目录体系包括物理目录、资源目录、业务目录、服务目录。

2.5.2.3.2.本次项目的应用场景

本次项目通过政务信息资源目录管理平台，可以将共享数据资源注册到政务信息资源目录进行统一管理，并通过目录系统发布部门可共享的资源目录并提出数据需求申请。建立和维护公共的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实现政务信息资源的发现和定位。

2.5.2.4.分布式微服务框架

2.5.2.4.1.分布式微服务框架概述

分布式服务框架是一个围绕应用和微服务的平台，提供服务全生命周期管理能力和数据化运营支持，提供多维度应用、服务、机器的监控数据，助力服务性能优化。基于 Spring Cloud，支持分布式服务发布与注册、服务调用、服务鉴权、服务降级、服务限流、配置管理、调用链跟踪等功能。

政务国产云分布式微服务框架，可以帮助政务应用解决传统集中式架构转型的困难，打造大规模高可用的分布式系统架构，实现业务、产品的快速落地。提供秒级推送的分布式配置服务、链路追踪等高可用稳定性组件。

2.5.2.4.2.本次项目应用场景

本系统统一部署在政务国产云平台上，基于云分布式微服务架构进行部署，实现系统发布与注册、服务调用、服务鉴权、服务降级、服务限流、配置管理、调用链跟踪等功能。

2.5.2.5.数据服务平台

2.5.2.5.1.公共支撑能力概述

数据服务平台，把数据中心提供的数据服务以及各地市开发的各类应用服务、各类专题服务进行统一管理、统一授权、统一共享、推进大数据与服务的深度融合。实现将不同技术架构的、不同结构的服务高效地集成起来，加快促进跨部门协同应用，以统一的数据服务平台推动政务数据服务共享和开放。

1、服务标准化共享管理

通过构建统一的数据服务平台，完成政务大数据中心提供的数据服务以及各业务单位、各地市应用厂商开发的各类应用服务、各类专题服务的整合、跨部门共享服务共享，支持服务、数据、文件共享方式。同时实现服务管理的可视化，将原本不统一、不透明的数据服务，通过服务平台变为可见、可管理、高共享的受控行为。

2、统一数据服务管理

在服务共建、共享、共用及行业数据应用过程中，数据服务除部分基于政务大数据中心数据资源池提供外，还有部分来源于各部门业务系统，只有建立对数据服务统一管理，才能有序地进行使用；依托电子政务国产云平台部署数据服务平台，拓展服务对象，通过高速光纤通道，为各部门各地市的各类应用服务开发、管理提供统一服务中心管理；按照授权为各级单位，提供服务注册、服务申请、信息订阅、定制推送、分布式应用等多种服务方式。

3、市县一体化应用

数据服务平台采用市县两级化部署，市级平台维护统一数据服务目录。区县已有的数据服务与新开发的数据服务均可接入市级或是地市级数据服务平台，进行统一管理。地市数据服务开发实施可以通过数据中心省节点或地市节点中数据进行，地市数据服务依据开放范围可以在地市数据平台注册，也可以在省级服务平台注册，最终数据服务相关和数据均同步至省级服务平台，并且下发一份全省数据服务目录至地市数据服务平台。

2.5.2.5.2.本次项目的应用场景

本次系统对接数据服务平台，构建林长制大数据共享服务，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数据共享，打造数据信息互通互联，防止信息孤岛现象。

2.5.3.通用软件和普遍适用专业软件需求

2.5.3.1地理信息共享服务平台

2.5.3.1.1.通用软件和普遍适用专业软件需求概述

地理信息共享平台支撑全市统一的市、县多级地理信息服务体系，整合自然资源、水利、林业、生态环境、交通等部门的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信息，建设涵盖卫星遥感影像、电子地图等信息的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基础信息数据库，为全市各级部门、社会公众提供地理信息数据的共享与服务，为城市公共管理、应急处理、公共服务以及科学决策等提供“一张电子地图”的地理信息数据。

2.5.3.1.2.本次项目的应用场景

本次项目将通过与地理信息共享服务平台的对接，根据肇庆市林业局的林长制“一张图”提供的专题数据，提供数据空间化处理、地图符号设计、数据符号化处理、信息标注、地图切片等专题制图服务，形成美观的电子地图。对接需要的内容如下表所示：

对接需求清单

数据名称	数据格式	提供部门
基础图层数据（矢量地图、高精度影像地图、矢量注记）	shp格式	自然资源局
业务图层（行政区划（市、县、镇、村）、影像数据、基础分布数据、）	shp格式	自然资源局
林业基础数（林地更新数据、湿地数据、自然保护地数据、天然林数据、国有林场数据）	shp格式	广东省林业局

2.5.4.公共基础设施服务需求

2.5.4.1.网络需求

本项目部署于肇庆市“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平台，充分利用肇庆市国产云平台的网络服务能力，使用互联网+政务外网的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体系。

依据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需求，需配套固网接的互联网专线，带宽需求为600Mbps。

互联网（宽带接入、浏览网页）测算依据：

渗透率: $N=10\%$

订户数: $c=C \times N=50000$ (本次规模用户) $\times 10\% = 5000$ 户。

峰值在线率: $m=80\%$, 忙时点击率 $n=30\%$

$I = 0.5 \text{ Mbps}$, 每个网页浏览的平均数据速率[按每个网页 0.1MkByte (文字、图片) $= 0.8 \text{Mbit}$, 封装以后 1Mbit , 点击后显示时间不超过 2s 计算 (2s 下载), 每次点击需要的速率大约 0.5Mbps]

则 $L_1 = I \times c \times m \times n = 0.5 \times 5000 \times 80\% \times 30\% = 600 \text{Mbps}$

2.5.4.2. 备份需求

本项目部署于肇庆市“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平台，基于肇庆市“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备份能力。对虚拟机、数据库进行本地备份和异地备份，预计备份容量约为 3.8TB ，备份存放副本数各为 1 。其中，本地备份要求：每日增量备份，每周全备，数据保存两个月。

2.5.4.3. 安全需求

本项目基于肇庆市“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安全能力，要求使用政务国产云平台的标准安全服务，并通过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

各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补充完善自身的安全需求，参考如下：

2.5.4.3.1. 物理资源安全

系统部署于政务国产云平台，机房位于运营商机房，满足机房选址的安全需求。机房的建设满足国家 A 级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08）的安全要求。在机房建设及改造过程中，充分考虑了机房环境、机房管理、机房设备与介质安全等问题，满足国家标准规定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等保二级）中对机房的防护要求。

2.5.4.3.2 网络资源安全

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参照国家政务国产云要求，通过网闸、防火墙进行安全区域划分，形成互联网区以及电子政务外网两个安全大区，各业务区域之间实现网络的不同程度隔离；并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的要求。

依托云平台提供的安全服务实现网络和通信安全，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利用云平台虚拟防火墙服务实现访问控制；利用堡垒机对运维操作做审计记录；通过云平台互联网出口部署 IPS 设备，阻断各类入侵攻击。

2.5.4.3.3. 数据资源安全

依托“数字政府”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进行安全、受控、可追溯的数据共享交换；云间数据安全防护与虚拟化云平台完成结合，对云环境虚拟主机进行集中统一规划管理，可根据不同的安全需求区别化的针对不同虚拟主机进行安全策略配置，有效对云间数据进行安全防护并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的要求。通过数据访问控制和数据传输过程的安全加密，保障数据完整性和数据保密性。

2.5.4.3.4. 运维管理安全

依托数字政府政务国产云堡垒机，实现运维操作 $4A$ （认证、授权、记帐、审计）安全管理。对运维操作和业务访问行为进行细粒度控制和审计的合规性管理。做好事前认证授权、事中实时监控、事后精确溯源，加强内外部网络行为监管、促进核心资产（数据库、服务器、网络设备等）的正常运行。符合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的要求。

三、项目数据资源

3.1. 数据资源采集需求

3.1.1. 外部系统接口数据需求

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 PC 端通过接口管理，实现对外部接口获取肇庆市生态公益林更新信息、粤政图矢量图信息、肇庆市林地小班更新信息、肇庆市古树名木数据、肇庆市粤政图基础分布数据等相关数据。如下所示：

外部系统接口需求清单

序号	接口模块	内容概述	周期频率	备注
1	肇庆市生态公益林更新	获取国家一级公益林、国家二级公益林、国家三级公益林、省级地方公益林、其他地方公益林等公益林更新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2	粤政图肇庆市矢量图	获取林业矢量图层、坐标、高程、行政区划、基础地理要素等粤政图肇庆市矢量图相关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3	肇庆市林地小班更新	获取镇、村、区域编码、树种面积、树种个数、年份等林地小班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4	肇庆市古树名木数据	获取古树名木-行政区划代码、中心坐标点、古树名木数量、行政区划等级、更新时间等相关古树名木指标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5	肇庆市粤政图公共基础数据	获取道路网、水域、水系、河流分布图数据	主动推拉模式	

3.1.2. 系统外部接口数据需求

本项目实现与广东省林业局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及各区县林业部门数据交换与共享，实现部分数据共享交换服务。

3.2. 项目形成的数据资源目录

数据资源目录表

序号	数据类
1	轨迹数据
2	任务管理
3	绩效考核
4	事件数据
5	林长数据
6	护林员数据
7	林技人员数据
8	责任区数据
9	政策法规数据
10	新闻资讯数据
11	通知数据

3.3 非共享数据资源及其依据

无。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签订合同后 120 天内完成。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内容要求的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项目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20%，设备到货后起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 3期：支付比例24%，项目验收交付后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4%； 4期：支付比例26%，在2024年4月底前支付。
验收要求	1期：本项目用户验收条件： （1）完成项目的软件设计及开发、项目相关实施、软硬件配套设施的安装及测试、用户培训等工作并得到采购人初步确认，其中软件设计和开发部分以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最终以《项目需求说明书》为准。（2）完成的工作满足合同和招标文件中列举的建设内容。 2、本项目合同验收条件： （1）配合采购人在项目试运行前完成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并达到测评要求和标准。（2）完成项目试运行不少于1个月，满足采购人的实际应用需求且得到采购人确认。（3）完成项目试运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或漏洞，并整改完毕。（4）配合采购人完成第三方验收测评和符合性检查，并达到测评要求和标准。（5）文档齐全，符合合同和招标文件及相关标准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档；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测试计划、测试报告、用户手册、项目计划书、用户培训计划等。（6）验收项目包括按照合同和招标文件中所标明的软件系统和项目实施成果，及相关的技术维护文档、培训教材、使用说明书等。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p>（一）培训要求及售后服务，1.培训要求：在系统开通后试运行期间为采购人技术人员及平台用户进行现场培训，在培训工作开始前投标人应向采购人免费提供所有中文培训资料，包括中文操作手册。2.售后服务：（1）日常监控服务，提供全年365天、7×24小时的监控。（2）故障处理服务，中标人提供1年软件免费维护服务，负责安排专业的技术人员负责及时消除软件系统故障，故障处理时限如下（以下时限均从接到客户报障时开始计时，除不可抗力造成的故障以外）：①业务中断修复时长：3小时。②一般故障修复时限：24小时内。③其他售后服务配备专职服务经理，响应客户报障维护、咨询交流等需求。</p> <p>（二）密评需求，本项目作为新建系统，作为关键的电子政务系统，网络安全等保级别拟定为二级，按国家相关法规政策，需要实施密码应用建设。</p> <p>（三）安全需求，1.安全测评：在系统最终验收前，聘请第三方安全测评机构对系统进行安全测评。系统必须完成整改并按要求通过安全测评。2.二级等保：本项目将参考等级保护2.0标准相关要求，针对平台进行等级保护建设规划，确保信息系统按照上级单位要求，完成并通过等级保护验收工作。本项目按照2级信息系统保护级别进行建设。</p>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项	1.00	2,014,399.00	2,014,399.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A、控制系统		
		1	二合一主控制系统	1、2U 标准机架式结构。
				2、支持以下输入信号接口：2路DP（其中一路支持4K分辨率输入），2路DVI，3路HDMI，1路SDI带环出。
				3、▲支持以下输出信号接口：不少于16路网口，整机最大支持分辨率为960万像素，支持自定义分辨率，最宽16000像素，最高8000像素，1路DVI。提供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
				4、支持USB(TYPE B), UART(RJ45), RS232控制端口。
				5、具备4K输入信号接口，单路输入信号可支持3840×2160@60Hz或7680×1080@60Hz分辨率的输入
				6、支持K-HDR功能：能够对图像进行实时处理，使得显示屏在播放普通SDR图像素材时可以实现HDR显示效果
				7、支持EDID配置管理：无需外接电脑，直接在设备上更改EDID，自定义输入分辨率。
				8、支持8画面显示：可在屏幕上显示8个画面，所有信号均可同时上屏。
				9、须能与现有的显示屏提供结构包边及相关连接所需配件，安装成功并交付使用。
		B、网络安全		
				1、国产操作系统。
				2、产品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有效的第三方相关证明材料）
				3、内核Linux Kernel 4.19 及以上。
				4、支持Ext3、Ext4、GFS2、XFS、NTFS等文件系统。
				5、可运行在AMD、ARM、MIPS、SW等架构的处理器上，满足高可用性、高可靠性以及可扩展性的应用需求。
				6、系统具有良好的应用支持能力，具有良好的数据库软件兼容性，兼容国内外主流的定制数据库软件产品，包括：人大金仓、达梦、神通、南大通用、PostgreSQL、My

		sql等。
		7、系统具有良好的应用支持能力，具有良好的中间件兼容性，兼容国内外主流的中间件软件产品，包括：东方通、中创、金蝶、宝兰德、Apache（httpd）、Nginx等。
		8、支持KVM虚拟化；内置单机虚拟化管理程序。
		9、支持HTTP、FTP、VNC、TCP、UDP、IP、FTP、DNS、NFS、NTP、DHCP、SSH等多种网络协议。
		10、默认提供apache http、ftp、DNS、DHCP、Maria DB、PostgreSQL、NFS、Samba、LDAP等应用。
		11、系统支持同源异构，支持鲲鹏、海光、飞腾等国产主流芯片处理器、在不同硬件平台上提供版本一致的内核、系统服务、开发和运行环境。
		12、▲产品通过GB/T 20272-2019安全操作系统不低于三级测评。（提供有效的相关测评报告证明）
1	定制操作系统	13、▲系统提供图形化日志收集工具，可以收集系统日志、内核日志、启动日志、应用日志等，提供按时间周期和日志级别的过滤功能，并可导出日志文件。（提供有效的功能截图证明）
		14、▲提供镜像定制工具，支持按需求定制镜像，如：预装软件、预设配置、开机自启动应用等。（提供有效的功能截图证明）
		15、▲提供自研工具，支持在内网仓库更新后，可主动提示服务器可更新，并提供相关工具产品软著。（提供有效第三方相关证明材料）
		16、HA集群支持，支持高可用集群软件产品。
		17、▲集成自主研发的桌面运行环境，提供标准的DTK开发套件和桌面运行环境接口。（提供有效的功能截图证明）
		18、操作系统厂商要求同时为国内openEuler与OpenAnolis社区成员单位。
		19、支持以CRI-O、Kubernetes、OKD为基础自研的云原生容器PaaS平台，覆盖应用的自动伸缩、配置管理、资源管理、自动运维等功能。
		20、操作系统内核支持io_uring异步I/O机制，实现内核高性能交互。
		21、▲安装支持全盘加密。（提供有效的第三方相关证明材料）
		22、提供1年的原厂基础服务。
		1、云GIS应用服务器软件，包含空间数据库管理引擎；提供地图服务、空间数据访问与管理服务、智能缓存技术。

			2、产品必须是完全自主安全可控知识产权的国产软件平台。
		2	3、▲支持《空间三维模型数据格式》标准（S3M），支持相关服务标准的数据服务的生成和发布。（要求提供有效的产品对应功能截图）
1		2	4、▲支持自主研发操作系统中标麒麟、银河麒麟、方德桌面操作系统及统信UOS等操作系统。（要求提供有效的兼容性证明文件复印件）
			5、▲支持自主研发CPU，包括鲲鹏、飞腾、龙芯、兆芯、海光等芯片。（要求提供有效的兼容性证明文件复印件）
			6、▲支持自主研发数据库，包括瀚高、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及神舟通用等。（要求提供有效的兼容性证明文件复印件）
			7、提供1年的原厂软件技术服务。
			1、产品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避免潜在的版权纠纷，要求软件自主可控，从底层保证系统的安全性，需获得国家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产品自主原创性测评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2、产品支持枚举类型、范围类型、数组类型、支持自定义操作符、支持BLOOM索引、支持BRIN索引的功能；支持事务日志的压缩，提供PHP、Perl等开发接口，支持并行的逻辑备份还原。
			3、▲产品支持使用Activiti6.0.0接口、使用netcore接口、使用Mybatisplus2.2.0接口、使用Hibernate-5.2.17方言包接口、使用Mybatisplus3.1.2接口访问数据库功能。（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4、▲支持主流第三方数据处理工具(包含Informatica Powercenter、SPSS、PowerDesigner等)。提供主流大数据平台技术集成接口，能够兼容Spark RDD接口、Spark DATAFRAME 接口、kafka分布式数据总线的数据卸载接口。（提供有效的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5、具备数据存储、访问控制、身份鉴别、安全审计和数据备份复等功能。
			6、产品支持数据库迁移评估，数据库评估平均每分钟可以处理13000个及以上数据库对象，平均每分钟可以处理170000行及以上代码。
			7、产品支持大对象数据处理，能支持超过5G大对象文件。
			8、支持类Oracle AWR DIFF报告，支持不少于5个大项，细分指标项不小于40个。

		9、报告支持网页形式，支持中文。
		10、支持自动采集和保存数据。
3	定制数据库	11、▲产品支持物理同步，支持同步组，同步模式下支持不少于 4 个同步数据节点、异步模式下支持不少于 16 个目的节点数；支持逻辑同步，同步模式下多种冲突解决方式，支持目的端节点数不少于 15 个。（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12、数据库透明加密支持空间加密、表加密及列加密。支持使用 SM4.0 (简称 SM4)国密算法，并且针对不同的列，设定不同密钥；支持逻辑备份加密，支持主从复制加密，支持用户锁定。
		13、为保障数据迁移和数据一致性，产品有配套的异构数据同步软件和数据比对工具，支持异构数据库同步，支持同构、导构数据库对象并行比对，支持差异结果的双向同步处理。
		14、产品支持对 Oracle 、 MySQL 、 SQLServer 、 DB2 数据库对象进行迁移和评估；支持快速迁移和评估，大规模的数据库对象能在较短时间内完成迁移和评估，并自动生成数据库迁移评估报告，为制定迁移工作计划提供量化指标数据，指标数据包括：源数据库全部对象和各个分类对象的有效对象数量、转换成功数量、不兼容数量和自动转换率数据；针对源数据库中对象类型进行统计分析，提供不兼容类型的分类和描述以及每个不兼容项涉及的数据库对象数量，并可进行数据反查。
		15、▲提供配套的数据库监控工具，支持不少于 15 项磁盘健康状态展示。（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
		16、支持数据库的版本控制工具 flyway ，支持数据库单元测试工具 dbunit ，支持数据库重构工具 liquibase ，支持工作流管理工具 activiti 。
		17、产品符合 GB/T30994-2014《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检测规范》 、 GB/T28821-2012《关系数据库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和基础通用产品集群版数据库管理系统测试规范的要求。
		18、产品支持不依赖第三方软件的性能诊断工具功能，支持版本升级工具功能，支持一主多备自动部署工具功能。
		19、提供多种开发接口及技术框架，包括： .NET(NDP、Ef6、EFCORE) 、 OTL 、 Golang 、 JAVA(JDBC、Hibernate、Mybatis-plus) 、 ESQL 、 NODEJS 、 OCI 、 OCCI 、 ODBC 、 PHP 、 Python(Python2、Python3、SQLAlchemy、Django) 、 QT 、 Ruby 。

			<p>20、支持基于客户端和浏览器的调试功能，支持存储过程，函数，程序包，匿名块的调试，可以在存储过程，函数，程序包，设置断点，进行调试跟踪，查看堆栈、变量和断点信息</p> <p>21、提供1年的原厂标准售后服务。</p>	
	4	数据库-集群中间件	<p>1、与数据库同品牌。</p> <p>2、▲支持读写分离集群，数据零丢失（故障自动切换、失败节点自动加入），提供有效的国家级测评中心的测试证明。</p> <p>3、▲数据库集群支持不少于17个物理节点的组建，同构数据库之间的数据同步（提供有效的国家级测评中心的测试证明）。</p> <p>4、支持在线扩展，集群可实现在线增加数据库节点，增加的节点会被集群识别，进行日志同步。</p> <p>5、支持负载均衡，对于可以分散到备机的SQL，按照备机节点的负载情况等按照均衡的策略分发到备节点，提高查询性能。</p> <p>6、提供1年的原厂标准售后服务。</p>	1套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响应无效。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肇庆市林业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 3.供应商：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 6.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 7.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 8.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响应文件。
(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现场电子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p> <p>响应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响应保证金。</p>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3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1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3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p>
13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p>收取。</p> <p>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中标总金额在100万以下的，中标服务费按成交总金额的1.5%计算；100万到500万的，按0.8%计算，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p>一、电子响应文件（必须提供）：</p>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 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1 份，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响应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2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7	响应文件要求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五、响应要求

1.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并点击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响应文件的制作

2.1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响应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供应商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响应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取得响应回执的。

(2)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启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启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6.响应保证金

6.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启或评审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响应有效期

7.1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9.1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1.响应文件的开启

1.1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分为现场电子开启和远程电子开启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U盘前往开启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启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启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将被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1.2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1.3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
-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成交

3.1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xgcxm.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 (<http://www.gxgcxm.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8-2566788

传真：/

邮箱：gdxtxmg@126.com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一路112号中国端砚展览馆附楼第二层右侧卡二

邮编：52604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肇庆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信安四路8号肇庆市财政局412室

电 话：0758-2232802

邮 编：526060

传 真：0758-2231088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磋商小组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4.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4.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响应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	2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及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2	投标的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3	响应承诺函	响应承诺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格式要求的。
4	关于报价	投标报价必须是固定的，且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投标。
5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6	完成时间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签订合同后120天内完成。
7	满足磋商文件带“★”号条款	满足磋商文件带“★”号条款。
8	无效情形	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有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30.0分 技术部分6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对项目理解情况 (3.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根据供应商对需求的理解情况, 项目的重点难点的把握情况: 1.对项目的认识和理解深入具体, 能明确服务内容、范围及标准, 对其他技术要求理解透彻, 得3分; 2.对项目的认识和理解到位, 能理解服务内容、范围及标准, 对其他技术要求欠缺理解, 得2分; 3.对项目的认识和理解不清晰, 能基本理解服务内容、范围及标准, 对其他技术要求不理解, 得1分; 4.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实施方案 (4.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4.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实施进度计划、质量管理措施、安装和调试、验收方案、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方案等）进行评审: 1.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详细且计划周密, 进场时间安排合理, 质量管理措施详细周全, 安装和调试、验收方案满足项目需要,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各项措施周全、有针对性、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4分; 2.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详细、进场时间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质量管理措施详细, 安装和调试、验收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各项措施合理, 具备一定参考性、能推动项目实施的得2分; 3.项目进度计划与措施不具体、不齐全, 进场时间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质量管理措施详细, 安装和调试、验收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各项措施基本合理, 部分内容满足项目实施的得1分; 4.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系统功能设计 (10.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3.0; 7.0; 10.0;)	PC端功能模块: 根据招标文件中功能需求进行系统功能设计PC端（包括网格管理、林长事务、日常管理、年度考核、综合数据、护林管理、综合数据展示、日常管理、林长应急辅助），移动端包括（资讯信息、GIS地图功能、工作台、个人事务）依据功能设计完整性和合理性情况进行评审：1.功能设计非常详细合理, 按照采购需求提供详细完整的功能点设计, 并能提供详细功能设计截图, 且业务逻辑和流程非常合理清晰, 得10分; 2.功能设计较详细合理, 按照采购需求提供基本的功能点设计, 且业务逻辑较合理清晰, 得7分; 3.功能设计较详细合理, 按照采购需求提供部分的功能点设计, 但业务逻辑和流程模糊, 得3分; 4.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技术部分	硬件技术参数响应 (20.0分)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如实填写《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根据投标人对《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技术标准与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打分: 1、所有参数及要求要满足或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得17分。说明: 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带“▲”号的主要设备技术指标项进行对比和评价, 对提交的证明材料进行评审; 对标“▲”技术指标项, 每一项不满足, 扣1分; 2、根据供应商对非▲条款的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 完全响应的, 得3分; (2) 负偏离或不响应非▲条款1-10项的, 得2分; (3) 负偏离或不响应非▲条款11-20项的, 得1分; (3) 负偏离或不响应非▲条款20项或以上的, 得0分。注: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有效证明的必须提供佐证资料, 无提供有效的佐证资料对应项不得分。注: 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条款, 需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售后服务方案 (3.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供应商须于项目服务方案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方案中需包含供应商对项目售后服务的专业经验及服务承诺、故障处理措施、故障响应时间等: 1.整体售后服务方案清晰可行、专业经验及服务承诺最优、故障处理措施非常合理、故障响应时间快, 得3分; 2.整体售后服务方案模糊、专业经验及服务承诺一般、故障处理措施不到位、故障响应及时, 得2分; 3.有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但可行性不强, 售后服务内容及各阶段服务计划完整性有缺漏, 得1分; 4.不提供方案或方案完全不满足不得分。
	系统对接方案 (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5.0;)	实现与广东省智慧林长平台的林长名单、林长办成员、基层监管员名单、护林员信息、公示牌、实施方案和制度、资讯动态、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林长制年度考核数据对接, 并提供详细的对接方案得5分; 提供不完整或不提供方案得0分
	系统演示 (1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4.0; 8.0; 11.0; 15.0;)	根据采购业务功能需求, 供应商需提供系统框架视频演示或PPT演示 (PPT演示最高得4分), 录制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 超过15分钟的视频内容不予计入评审; 录制演示应与磋商文件一并以U盘提交; 1.提供系统框架演示, 功能非常完整、逻辑非常清晰、设计非常合理, 得15分; 2.提供系统框架演示, 功能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设计基本合理, 得11分; 3.提供原型框架演示, 功能基本完整、逻辑基本清晰、设计基本合理, 得8分; 4.PPT演示得4分; 5.没有提供演示得0分;
	管理体系认证 (3.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1)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1分; 2) 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1分; 3) 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得1分; 注: 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不得分。
	综合能力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4.0; 6.0; 8.0;)	1) 具有公有云中个人可识别信息保护认证证书, 得2分; 2)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IT服务管理认证证书, 得2分; 3) 具有数据安全治理能力证书, 得2分; 4) 具备信息安全管理认证证书得2分; 注: 须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不得分。
	项目经理资质 (8.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考察响应供应商拟派的项目经理综合能力, 对项目经理具有的相关资质进行评分: 1) 具有硕士学历得2分; 本科学历得1分; 2) 具有有效的(通信与广电工程)一级建造师证书得2分, 二级建造师证书得1分; 3)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得1分; 4) 具有阿里云ACE证书, 得1分; 5)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B证, 得1分; 6) 具有通信工程师(传输与接入)技术资格证书, 得1分; 注: 须提供项目经理学历证书、资质证书复印件及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否则不得分。
商务部分	项目技术负责人 (5.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4.0; 5.0;)	考察响应供应商拟派的项目技术负责人综合能力, 对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的相关资质进行评分: 1)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 得1分; 2) 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 得1分; 3) 具有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证书, 得1分; 4) 具有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 高级得2分, 中级得1分; 注: 须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及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否则不得分。

项目团队成员资质 (2.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0.5; 1.0; 1.5; 2.0;)	考察响应供应商拟派的项目团队综合能力, 对项目团队人员具有的相关资质进行评分: 具有DAMA数据治理工程师 (CDGA) 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0.5分, 本项最高得1分; 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 每提供一个得0.5分, 本项最高得1分; 注: 须提供项目团队成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及近半年内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否则不得分。按照具备以上资质的人员数量进行计算, 一人多证者仅计算一次, 不得重复计分, 以最高得分计算。
同类业绩 (4.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4.0;)	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2020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同类项目业绩（包含但不限于政务大数据，数据质量或数据管理类等），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4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6.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 (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地址: _____

乙方: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地址: _____

根据 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 1期：支付30%，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项目预付款；
- 2期：支付20%，设备到货后起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0%；
- 3期：支付24%，项目验收交付后15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额的24%；
- 4期：支付26%，在2024年4月底前支付。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值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 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6.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 **441201-2023-01700**

采购项目编号: **GXZB-2301ZQCG012**

所响应采购包: 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响应承诺函

致：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GXZB-2301ZQCG012】，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XZB-2301ZQCG012]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肇庆市林业局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 星号条款

1.

2.

3.

.....

(二) 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 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 (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 (盖章) ，乙公司全称： (盖章) ，.....公司全称： (盖章)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XZB-2301ZQCG012**），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广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肇庆市智慧林长综合管理平台（一期）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XZB-2301ZQCG012**）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1: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2: 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规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_____ (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年月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此栏空白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共计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